证券代码: 603579 证券简称: 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: 2022-056

转债代码: 113606 转债简称: 荣泰转债

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考核条件成就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2 年 10 月 27 日,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管理合伙人持 股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考核条件成就的议案》。现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:

一、2021年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

1、2021 年 8 月 26 日,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1 年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(草案)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 2021 年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(以下简称"持股计划")的相关议案。上述议案经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,对公司 2021 年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、2021年 9 月 15 日及 2021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、2021 年 11 月 30 日,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,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1.600.263 股公司股票

已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形式过户至公司 2021 年管理合伙人持 股计划账户,过户价格为27.71元/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披 露的《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完成股 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1-090)。

3.2022 年 10 月 27 日,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考核条件成就的议案》。上海市广发律 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。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二、公司 2021 年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考核条件成就的说明

(一) 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

根据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,公司 2021 年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一个归属期 考核条件已达成,具体情况如下:

3 12/24/11 21/2/94/1 2/4/11/11/98/11 1	
持股计划设定的第一个归属期考核条件	是否达到考核条件
1、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:	
本持股计划考核条件以2020年业绩为基数,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	
条件为: 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, 2021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%	
或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, 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0%;	经审计,公司 2021 年度营业
注: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	收入为 2,612,570,399.83 元,
股东的净利润,并剔除当年及其他后续股权激励计划(含持股计划)	较 2020 年增长 29.30%,超过
产生的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。	20%,完成业绩考核目标。
净利润=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一	
当年股权激励计划(含持股计划)产生的费用影响 - 其他后续股权	
激励计划(含持股计划)产生的费用(如有)	

2、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:

持有人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 4 个等级。根据个人的绩效评价结果 确定享有的标的股票权益部分归属系数,个人当年归属的标的股票权 益=标准系数×个人当年拟归属的标的股票权益。考核等级对应系数具 体见下表:

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 施,并分年对持有人进行考核,并根据个人的绩效考核结果分为以下 等级:

4 - 22 - 2			
等级	定义	标准系数	
A	表现卓越	1	
B(包括 B+、B)	表现优秀、达标	1	
B-	基本达标	0~1(由总经理办公会单独	
D-		评估确定)	
С	有待改进	0	

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,需对持有人个人绩效进行考核, 持有人个人当年归属的标的股票权益=个人当年拟归属的标的股票权 益×标准系数。

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中12名 持有人在考核期内绩效考核 结果均达到 B 级以上,满足

考核条件。

综上所述,《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 (修订稿)》设定的 2021 年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考核条件均已达 成,待锁定期届满后解锁比例为 30%的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对应的权益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通过核查 2021 年度公司业绩考核结果,公司 2021 年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考核条件已经成就,符合公司《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(修订稿)》以及《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(修订稿)》等相关规定,相关议案内容和履行的程序合法合规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议案内容和履行的程序合法合规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

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认为,公司本次归属事项已经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。公司本次管理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;公司本次归属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指导意见》的相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